

九十學年度大學暨僑大先修班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
印尼地區僑生回國升學輔導團行程報告

報告人服務機關：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報告人職稱：教務處組員

報告人姓名：莊惠金

派赴國家：印尼

出國類別：宣導

出國期間：90年3月9日至3月13日

報告日期：90年5月21日

九十學年度大學暨僑大先修班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
印尼地區僑生回國升學輔導團行程報告

摘要：

為宣導政府招收海外僑生回國升學政策、輔導措施、回國升學申請作業程序及其應注意事項，由海外僑生聯招會組團，前往馬來西亞檳城、怡保、吉隆坡、馬六甲、居鑾及新山等地各辦理一場(共六場)升學輔導說明會，以爭取馬來西亞僑生回國升讀大學。

宣導說明會之時間及場地係洽請各地駐外單位協調各地僑校中學安排，並請邀集當地有意來臺升學學生及其家長、中學校長、教師，以及辦理本年度試務工作有關人士出席與會。

說明會進行方式以介紹國內大學校院現況、聯招會受理海外僑生申請分發相關作業及說明去年錄取標準等項目為主，並與與會人士廣泛交換意見，預計每場說明會時間約 3 小時。

目 錄

一、組團目的.....	4
二、說明會行程.....	5
三、成員名單.....	5
四、宣導說明會預定內容.....	6
五、心得.....	7
六、建議.....	8
七、印尼地區宣導說明會綱要.....	10
八、附錄.....	14

一、組團目的

我國華僑分布全世界各地，人數最多的地區在東南亞各國，而在東南亞各國中，又以印尼的華僑為最多。但是自從 1945 年印尼獨立之後，排華運動可謂接連不斷，造成旅居印尼華僑很大傷害。1965 年印尼政府又宣布關閉全國華文學校，從此以華僑子弟要在印尼當地學習中文益形困難。雖然環境如此艱難，印尼的華僑還是想盡辦法讓其子弟學習華文，並且克服萬難，安排其子弟回國升學。尤以 1998 年 5 月印尼發生暴動，回國升學僑生更是達到歷年最高峰。

過去印尼僑生報名參加回國升讀大學院校在台輔訓班人數約在 150 人左右，1999 年人數遽增至 376 人，2000 年人數亦達 272 人。足見近年來印尼僑生對回國升讀大學院校的企盼與嚮往。而由於印尼的幅員極其廣闊，有一萬三千多個海島，印尼僑生對回台升學資訊多未能全盤了解，因此，亟需前往說明，以便輔導印尼僑生回台升學。

此次本團於 90 年 3 月 9 日至 3 月 13 日前往印尼泗水、雅加達、棉蘭等地與當地試務工作人員座談，協調試務安排工作，為宣導政府招收海外僑生回國升學政策、輔導措施、回國升學申請作業程序及其應注意事項，使印尼僑生能充分掌握回國升學之資訊，並加深印尼僑界體會我國政府辦理僑教之用心。

二、說明會行程:

天次	預定日期	預定時間	預定行程	備註
一	03/09(五)	08:50-13:00	臺北 泗水 泗水輔導說明會	長榮航空 BR231 夜宿泗水
二	03/10(六)	10:00-11:20	泗水 雅加達 雅加達輔導說明會	印尼航空 GA309 夜宿雅加達
三	03/11(日)	10:20-12:30	雅加達 棉蘭 棉蘭輔導說明會	印尼航空 GA182 夜宿棉蘭
四	03/12(一)	09:50-12:00	棉蘭 雅加達 安排台北學校測驗業務	印尼航空 GA183 夜宿雅加達
五	03/13(二)	14:20-20:20	雅加達 臺北	長榮航空 BR238

三、成員名單

職稱	姓名	性別	服務單位及職稱	備註
團長	李大偉 Lee, Ta-Wei	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務長	02-23631461 FAX:02-23922598
團員	周漢東 Chou, Han-Tong	男	國立台灣大學僑外生輔導室 主任	02-23638447 FAX:02-23639135
團員	高大威 Kao, Ta-Wei	男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中文系 副教授	049-2916100
團員	王新華 Wang, Hsin-Hua	男	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教務處 主任	02-26016241 分機 225 FAX:02-26019671
隨團 秘書	莊惠金 Chuang, Hui-Chin	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務處 組員	02-23631461 FAX:02-23922598

四、宣導說明會預定內容

宣導說明會之時間及場地係洽請各地駐外單位協調各地僑校中學安排，並請邀集當地有意來臺升學學生及其家長、中學校長、教師，以及辦理本年度試務工作有關人士出席與會。

說明會進行方式以介紹國內大學校院現況、聯招會受理海外僑生申請分發相關作業及說明去年錄取標準等項目為主，並與與會人士廣泛交換意見，預計每場說明會時間約 3 小時。其說明會程序如下：

預訂程序	主持人	主要內容	預估時間
說明會開始	駐外單位代表 或僑校校長	致歡迎辭 介紹與會人員	5 分
	李教務長	1. 感謝協助安排說明會 2. 表達歡迎回臺升學之意 3. 說明來訪目的 4. 介紹宣導團成員	5 分
宣導說明	李教務長	1. 聯招會組織概況 2. 聯招會受理申請分發作業程序 3. 去年分發結果概述 4. 國內各大學（含僑大先修班）現況（大學校院數、公私立大學差異、學雜費用等） 5. 學生教育輔導措施（獎助學金、課業輔導、國內生活現況等）	30 分
	其他團員	6. 報名申請注意事項 7. 其他相關僑生輔導措施	40 分
	其他團員	8. 補充說明	10 分
意見交換	李教務長	自由發問，統一作答或由相關業務主管團員一一回答	80 分
說明會結束	駐外單位代表 或僑校校長	致謝詞	10 分

五、心得：

本次赴印尼地區辦理僑生回國升學輔導講座，共在泗水、雅加達、棉蘭三地區舉行三場說明會，出席皆相當踴躍，尤以棉蘭地區出席人數更高達二百多人。非常難得的是駐印尼台北經濟貿易代表處郭秘書殿臣亦參加雅加達及棉蘭二場說明會。在會中家長、學生提出諸多問題，宣導人員皆能一一提供滿意的答覆，充分達到雙向溝通，澈底解決海外僑生及家長對回國升學的一些疑惑，以致於每場說明會多能獲得僑界、留台同學會及學生家長之肯定。

印尼於 1965 年蘇卡濃總統宣布關閉華校後，印尼華人要學習中文，殊屬不易，此次至印尼宣導，得以實際了解印尼地區幾無華文教育，只有部份私人從事的華文補習，一般學生華文程度都相當低落。不過自 1999 年新總統瓦希德上任後，情況已逐漸改善，華文教學已解禁，華文教學已經可以公開化，華文補習學校並可向政府正式立案，所以學習華文，在印尼地區將來勢必成為一股新風潮，未來印尼僑生回國升讀大學的人數必定會逐年增多，所以每年派升學輔導團至印尼各地加強宣導，誠有絕對之必要性。

六、建議：

本次奉派赴印尼地區參加僑生回國升學輔導講座，與當地僑領、駐外代表、僑生家長接觸，而得以深入了解印尼地區僑情及僑界之訴求，今將其綜合歸納如下：

- (一) 1991 年印尼政府核准我政府在雅加達、泗水設立台北學校。台商在印尼投資者日眾，台商之子弟只限定在前二所台北學校就讀，台北學校所上之課程與國內同步，所以就讀台北學校的台商子弟，其華文程度比起印尼當地學校畢業的學生高出甚多，台商子弟在台北學校高中畢業之後，如果想要回國內升讀大學，必須在每年四月間參加海外聯招會所舉辦之學科測驗。但是部份台商子弟在台北學校讀完初中後，即轉到國際學校就讀，待在印尼停留八年，符合僑生資格之後，再和一般印尼僑生於七月中旬來到僑大先修班參加輔訓班一起分發，如此造成印尼地區一般僑生的不平。因為曾在台北學校讀完初中的台商子弟，其華文程度顯然高出他們太多。故在印尼地區的一般僑生家長強烈建議；如何將這些曾在台北學校就讀的台商子弟隔開來，不要一起受訓，一起分發，免得造成不平，引起爭議。
- (二) 欲回國參加「印尼地區回國升讀大學院校在台輔訓班」之學生在每年二月一日至二月二十八日就要向保薦單位（即駐外單位）索取簡章，並提出申請，而本次宣導團卻是在三月九日至十三日舉辦，時間似嫌稍晚。故建議爾後印尼地區升學輔導團是否可在二月一日以前（即學生提出申請前）舉辦。
- (三) 1999 年新總統瓦希德上任之後，對華文採較開放之政策，近來已解除了華文書籍輸入之禁令，並且准許公門推展華文教育。由於華文

教育的禁令驟然解放，印尼地區的中文報章雜誌資料及一些華文教科書就普遍感到不足，故非常希望有關單位能提供華文的一些書報雜誌資料，以利華文教育的推展。

- (四) 過去幾年發生亞洲經濟風暴，印尼所受的傷害最大，影響也最深。一般華僑子弟經濟情況普遍不佳，甚至有繳不出學費的情形，現在公費每月可領 3528 元，尚嫌不足。故建議是否可提高公費的金額。如此較高的公費措施才可以幫助真正貧寒的學生。甚多與會的家長皆強烈建議政府對印尼學生在經濟上能儘量予以幫助。
- (五) 每位想要回台升讀大學的僑生在每年二月向駐外單位索取簡章並提出申請時，即要填寫升讀大學志願表。故建議在來台灣之前，是否可輔導他填寫志願表。目前想要回台升讀大學之僑生，在僑大印輔班受訓時，有第二次重新改填志願表的機會，此時即有人會加以適當輔導。
- (六) 此次赴印尼舉辦僑生回國升學輔導，可以說相當順利成功，主要歸功於印尼留台同學會的鼎力相助，以及駐外單位從旁協助，尤其郭秘書殿臣幾乎是全程參與，一些僑務的問題，亦提供了相當完整的解釋說明。總之，印尼地區正處於華文教育起步萌芽的階段，當地僑生的華文程度相當低落，但是他們對回台升學都有強烈的嚮往，對台灣亦有強烈之向心力。故如何加強印尼地區的升學宣導？如何加強留台同學會的組織？以快速促進印尼地區華文教育的蓬勃發展，乃是當今有關單位應該努力之重要課題。

印尼地區宣導說明會綱要

一、聯招會組織概況

九十學年度大學暨僑大先修班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係由國內招收僑生之大學校院共同組成(如附錄二)，並推舉十五個常務委員學校，分別為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臺北大學、高雄醫學大學、東吳大學、東海大學、淡江大學、輔仁大學以及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

主任委員由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張校長進福擔任。另設秘書、試務、命題、閱卷及分發等五組，負責各項試務工作，其各組負責學校為：

秘書組、試務組及分發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命題組——國立臺灣大學

閱卷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二、聯招會受理申請分發作業程序

(一)印尼臺校生

1. 受理報名：九十年二月一日至三月十五日向保薦單位(即駐外單位)索取簡章並提出申請。
2. 資格審查：經保薦單位受理申請初審簽章後，將申請表件寄送僑務委員會僑生輔導室，會同相關單位進行僑生身份及學歷資格審查。
3. 學科測驗：由國內命題組(臺灣大學)命題後，交由本會所派試務工作人員攜卷抵印於本年四月廿三及廿四日舉行學科測驗，測驗

後並攜回交本會閱卷組(臺灣師範大學)評閱成績。本學科測驗分第一、二、三類組考試,第一類組為志願升讀文、法、商學系者,其測驗科目為國文、英文、數學、中外歷史、中外地理五科;第二類組為志願升讀理、工科系者,其測驗科目為國文、英文、數學、物理、化學五科;第三類組為志願升讀農、醫科系者,測驗科目為國文、英文、數學、生物、化學五科。

- 4.分發放榜:依申請者學科測驗成績、各校系名額及其所填志願,錄取分發至國內大學校院一年級或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就讀,預定於七月九日放榜。

(二)印尼輔訓生

- 1.受理報名:九十年二月一日至二月二十八日向保薦單位(即駐外單位)索取簡章並提出申請。
- 2.資格審查:經保薦單位受理申請初審簽章後,將申請表件寄送僑務委員會僑生輔導室,會同相關單位進行僑生身份及學歷資格審查。
- 3.學科測驗:印尼地區學生須回臺參加輔訓,以僑大先修班輔訓結業成績分發。
- 4.分發放榜:預計於八月三十日放榜。

三、上(八十九)學年度錄取標準及分發結果

- (一)錄取標準:第一、二、三類組分發大學最低錄取標準分別為 55 分、60 分、60 分;分發僑大先修班最低錄取標準為一年制 40 分;40 分

以下二年制,合計錄取人數為 223 人。(如附錄七)

- (二)分發結果:

	總人數(比例)	第一類組	第二類組	第三類組
申請人數	223	127	84	12
分發總人數	223(100%)	127	84	12
分發大學	76(34%)	34	35	7
分發僑大	147(66%)	93	49	5

四、本(九十)學年度海外聯招會重大變革

(一)自本學年度起，凡未將志願填寫完整，而因所填志願已無名額可供分發者，不再以人工補分發至相關科系，請同學們務必將三十五個志願填寫完整，以免喪失分發機會。

(二)分發通知書原採中英文並列，自本學年起將分別印製。

五、國內各大學現況

(一)本年度參加僑生聯招校院系組數及總名額：

類別	總計			第一類組			第二類組			第三類組		
	校院數	系組數	核定名額	校院數	系組數	核定名額	校院數	系組數	核定名額	校院數	系組數	核定名額
公立	28	187	1828	26	140	839	17	140	657	17	86	332
私立	30	320	305	25	144	0	19	144	0	16	91	305
合計	58	507	2133	51	284	839	36	284	657	33	177	637

*公立校院數及系組數含國防醫學院及僑大先修班，但招生名額不含僑大先修班。

**核定名額係指公立大學名額及各醫學院名額，私立大學未核定之名額以該系招生總人數百分之十為原則，預計約 4000 名，本學年度招

收僑生之總名額約達 6300 名，較去年約增加 300 名。

(二)學雜費用：學雜費依學院別而有不同，若干學校同一學院不同學系亦有不同之收費。一般而言，公立大學學雜費約 19,000-31,000 元，私立大學學雜費約 36,000-64,000 元。

(三)住宿及生活費用：各校多提供僑生宿舍，費用由各校自訂，每學期（半年）約為 NT\$4,000 至 6,000 元（約 US\$127-190 左右）。各校除員生消費合作社設有餐飲部，提供經濟實惠之餐飲(如自助餐、簡餐)外，學校附近亦多有飲食店或餐廳，一般而言，學生自助餐一餐以 NT\$40 至 80 即可飽餐(約 US\$2.5)。但亦有如慈濟醫學院供應素食，每餐以 NT\$10 為特例。

六、填寫回國升學申請表注意事項

詳如簡章「二、申請期限及手續之(三)填寫申請表及校系志願卡應注意事項」及「五、其他注意事項」。此外志願應填寫清楚，並將三十五個志願填寫完整。

附錄

- (一) 印尼地區宣導說明會綱要(附件一)
- (二) 大學暨僑大先修班海外僑生聯招會組織辦法(附件二)
- (三) 九十學年度大學暨僑大先修班海外聯招會招生辦法(附件三)
- (四) 九十學年度大學暨僑大先修班海外聯招會工作日程表(附件四)
- (五) 八十九學年度海外聯招各地區各國各組分發結果統計表(附件五)
- (六) 八十九學年度海外聯招各校分發人數統計表(附件六)
- (七) 八十九學年度海外聯招會第八次常務委員會會議記錄(附件七)
- (八) 九十學年度印尼地區僑生回國升讀大學校院學科測驗要點(含測驗時間表、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附件八)
- (九) 九十學年度招生簡章(限泰國、菲律賓、新加坡、印尼地區適用)(海外臺北學校畢業生適用)(附件九)